

证券代码：300328

证券简称：宜安科技

公告编号：2017-041 号

##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完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预留授予 63 万份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期权简称：**【宜安 JLC4】**，期权代码：**【036244】**。

#### 一、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简述

（一）2016 年 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二）2016年3月17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三）2016 年 5 月 1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调整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授予 274 名激励对象 547.56 万份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日为

2016年5月17日。同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首期及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进行了核查。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四）2016年5月30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首次授予547.56万份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期权简称：**【宜安JLC3】**，期权代码：**【036217】**。

（五）2017年5月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授予15名激励对象63万份股票期权，授予日为2017年5月3日，行权价格为10.83元。同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对所涉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 二、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情况

（一）期权简称：**【宜安JLC4】**，期权代码：**【036244】**。

（二）经登记的预留授予对象为15名，获授股票期权数量为63万份。

上述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与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公示内容一致。

（三）本次股票期权授予日：2017年5月3日。

（四）行权价格：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0.83元。

（五）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

行权期	行权安排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部分期权的授权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的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行权期	自预留部分期权的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的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六）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

1、公司层面考核内容：

预留股票期权在行权期的2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绩效考核并行权，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各年度绩效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行权期	以2015年营业收入为基数，公司2017年营业收入较2015年增长率不低于15%。
第二个行权期	以2015年营业收入为基数，公司2018年营业收入较2015年增长率不低于30%。

由本次股权激励产生的期权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如公司业绩考核达不到上述条件，则激励对象相对应行权期所获授的可行权数量由公司注销。

## 2、激励对象层面考核内容：

激励对象只有在上一年度考核中被评为“合格”或者之上，才能全额或者部分行权当期激励股份，未行权部分由公司注销。激励对象在上一年度考核中被评为“不合格”，其相对应行权期所获授的可行权数量作废，由公司注销。

## 三、本次预留股票期权的授予对公司相关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期权的授予将对公司相关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的影响。公司选择Black-Scholes模型于2017年5月3日对预留授予的63万份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测算：公司每份股票期权价值为2.77元，预留授予的63万份股票期权的总价值为174.51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于2017年5月3日授予期权，则2017年-2020年期权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期权份额 (万份)	期权价值 (元)	期权成本 (万元)	2017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2019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63	2.77	174.51	48.47	72.71	43.63	9.70

受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际期权行权数量的变动，期权的实际成本可能会与此处的数据有所差异（由于激励对象存在业绩考核不达标或在股票期权的

等待期内离职等情况，获授股票期权可能有部分最终不能行权，期权的实际总成本可能会小于本次估算的成本）。

#### **四、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有利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通过股权激励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5月10日